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渡人社特准字[2023]22号

中元汇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:

你公司《实行特殊工时制度的申请表》已收悉。经研究,现决定如下:

- 一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第三十九条和原劳动部《关于印发〈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〉的通知》(劳部发〔1994〕503 号)第五条之规定,准予许可你公司的一线生产操作类(组长、标签打印、试剂分装、试剂配置、试剂组装、仪器生产),仓储物流操作类(组长、成品仓储、辅料仓储、冷链仓储、试剂物流、原料仓储、原料配送),辅助支撑操作类(单证管理、工单管理、设备维护、运营管理、综合管理、财务管理),质量管理操作类(组长、来料检验、试剂检验、仪器检验)等工作岗位在2023年7月28日至2024年7月27日期间,实行以季度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。
- 二、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职工的平均日工作时间和综合计算 周期内的工作天数应与法定标准工作时间基本相同。确因工作需要延 长工作时间的,请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第四十一条关 于加班程序、加班时间及第四十四条关于加班费计算标准的规定。
- 三、此决定及你公司提交的《重庆市用人单位实行特殊工时制度申请表》及相关资料应向职工公示15个工作日,并请严格按决定的岗位人员范围依法组织实施,保障职工休息休假等权利。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7月28日